

贺州市宏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富川瑶族自治县乡村振兴(万亩设施蔬菜)产业园项目

(三期)二标段-货物采购

项目编号：HZZC2025-G1-230028-HZSH

采 购 人：富川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贺州市宏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4 月

签章页

采购人：富川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4 月 24 日

采购代理机构：贺州市宏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16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37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63

第七章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9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贺州市宏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富川瑶族自治县乡村振兴(万亩设施蔬菜)产业园项目(三期)二标段-货物采购（项目编号：HZZC2025-G1-230028-HZSH）公开招标公告（远程异地评标）

项目概况

富川瑶族自治县乡村振兴(万亩设施蔬菜)产业园项目(三期)二标段-货物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gcyv.http://www.ccgp-guangxi.gov.cn/>)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 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ZZC2025-G1-230028-HZSH

项目名称：富川瑶族自治县乡村振兴(万亩设施蔬菜)产业园项目(三期)二标段-货物采购

预算金额（元）：贰仟陆佰贰拾柒万叁仟壹佰捌拾贰元壹角肆分（¥26273182.14）

最高限价（元）：贰仟陆佰贰拾柒万叁仟壹佰捌拾贰元壹角肆分（¥26273182.14）

采购需求：（具体采购内容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以第二章 采购需求为准）

序号	标的名称	备注
1	日光温室大棚(26m×120m×35 个) 货物采购清单	
2	日光温室大棚(26m×100m×3 个) 货物采购清单	
3	日光温室大棚(26m×70m×4 个) 货物采购清单	
4	日光温室大棚(14m×112m×5 个) 货物采购清单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4 月 24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5: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6 月 3 日 09: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请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5 年 6 月 3 日 09: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本项目为贺州市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不要求投标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免收保证金

2. 落实的采购政策：

2.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 网上公告媒体查询：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贺州）（<http://ggzy.jgswj.gxzf.gov.cn/hzggzy/>）。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提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参与投标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广西政府采购

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2) 供应商应及时熟悉掌握电子标系统操作指南（见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卖场首页右上角—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

<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tree?tag=AG1DtGwBFdiHxlNdhY0r>。

(3) 供应商应及时完成 CA 申领和绑定（见广西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广西政府采购云 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

(4) 供应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投标客户端软件制作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投标客户端软件请供应商自行前往下载并安装（见广西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

(5) 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故障、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投标文件网上提交截止后，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标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各供应商须在开标开始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所有供应商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结束后，本中心开启投标文件；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7. 监督部门：富川瑶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管理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0774-7882324

8. 异地评标：评审主会场地址：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贺州市太白西路 161 号，贺州市政务服务中心东侧附属楼，详见现场电子评标室安排）；评审分会场地址：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百色市右江区百色市政务服务中心 3 层，详见现场电子评标室安排）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富川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富川瑶族自治县新建路 37 号

项目联系人：唐开富

项目联系方式：0774-7883030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贺州市宏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贺州市富川瑶族自治县瑞光路野鸭塘路口（小黄摩托精修旁）

项目联系人：陈苗、林青

项目联系方式：0774-7888390

贺州市宏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3）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规定，本项目采购范围包含信息安全产品的（信息安全产品包括：防火墙、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智能卡 COS、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安全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系统、反垃圾邮件产品、入侵检测系统（IDS）、网络脆弱扫描产品、安全审计产品、网站恢复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授予的有效的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4）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4. 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本项目企业划分标准为：工业

二、货物采购详细参数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及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单价	合价
日光温室大棚(26m×120m×35 个) 货物采购清单						
		项目名称及项目特征描述				
1	010901002001	棉被 (1)外层 1000 克刀割布(撕拉:3000D), 120 克 PE 布 (2)夹层 5T 珍珠棉+1400 克真丝太空棉 (3)下层 500 克黄金无纺布+内层 500 克刀割布(撕拉:1500D) (4)包含棉被固定绳、阻燃、防水	m²	195510.00		
2	010901002002	山墙保温棉被 (1)材质:柔性复合保温被、阻燃、防水 (2)做法:外层 700 克 PVC 柔性材料+800 克真丝太空棉+500 克无纺布 (3)内层 500 克无纺布+5T 珍珠棉 (4)500 克黑色吸热放热毯。 (7)部位:两侧山墙	m²	11585.00		
3	01B001	加强型五轴卷帘机 1. (减速机头)	台	70		
4	01B001	电机 1. 3 相电 1.5KW	台	70		
5	01B001	卷帘杆 1. 三角梁支臂, 油田杆	m	10010.00		
6	01B001	水肥一体机系统 1. 智能水肥一体化交互控制, 。离心过滤器 . 200L 搅拌桶一个电磁阀 2 个 设备功能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使用需求待定	套	70		

7	010901002003	监控摄像设备 1. 温室用摄像头。功能：400 万像素，全新智能编码技术。1 图像传感器：1/2.5 " progressive scan CMOS； 2、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 @ (F1.6, AGC ON)； 黑白： 0.001Lux @(F1.6, AGC ON) ； 0 Lux with IR； 3、视频压缩：H.265/H.264/MJPEG； 4、音频压缩： G.711alaw/G.711ulaw/G.722/G.726/MP2L2/PCM； 5、红外照射距离：150 米； 6、白平衡：自动/手动/自动跟踪白平衡/室外/室内/日光灯白平衡/钠灯白平衡； 7、信噪比：大于 52dB； 8、数字变倍：16 倍； 9、焦距：4.8-110mm, 23 倍光学变倍； 10、水平视角：59.5-2.9 度(广角-望远)； 11、光圈数：F1.6-F3.5；	套	35		
8	010901002004	监控摄像设备 1. 温室用摄像头。功能：溯源摄像头:800 万(4k)超清全彩摄像头。采用全新智能编码技术。光学+数字变焦技术：108 倍变焦，1000 米视距； 2. 白平衡：自动/手动/自动跟踪白平衡/室外/室内/日光灯白平衡/钠灯白平衡； 3. 支持功能：设备异常检测：网线断、IP 地址冲突、存储器满、存储器错、非法访问； 4, 水平及垂直范围：水平 360° ；溯源系统：通过溯源摄像头的实时监控信息实现安防预警和生长环境的实时监控，在系统中配置监控预设点、聚焦、抓拍规则，形成作物实时场景的图片数据库，结合物联网数据采集数据库，系统生成的二维码可作为农产品的身份证，实现手机扫码查看农产品溯源的详情信息。系统同时支持种	套	35		

		植户可以随时查看监控点视频及环境数据实时数据及生长过程全程的历史数据。				
9	030404017001	配电箱 1. 配电箱（500mm*600mm*180mm） 含：DZ20L-160\4300100A，1 个； DZ47-603PD60 额定电流 60A 极数 3P 漏电保护空气开关，1 个； DZ47SLE-2P32 漏电断路器，额定电流 32A，2 个	台	35		
10	010901002005	物联网数据传输柜 1、物联网数据传输柜 LDWL-890Au 2、功能：物联网传输控制柜、采用工业级处理芯片，支持无线数据采集与传输，自有平台显示，同时支持对接第三方平台二次开发。 3、支持历史数据存储。 4、传感器：环境温度、湿度、风速、风向、气压、土壤温度、土壤湿度传感器、土壤盐分，雨量传感器、光照轻度传感器、二氧化碳浓度传感器等 10 种气象要素传感器。 5、技术参数：环境温度 测量范围 -50~+100℃ 相对湿度 测量范围 0~100%RH 风 向 测量范围 0~360° 风 速 测量范围 0~70m/s 雨 量 测量范围 ≤4mm/min 大气压力 测量范围 10~1100hPa 土壤温度 测量范围 -50~+80℃ 土壤湿度 测量范围 0~100% 6、使用 2G/3G/4G/5G 向下兼容物联网卡进行数据传输。 7、尺寸 300mm*400mm*180mm	套	35		

11	010901002006	集成传感器 1. 名称:集成传感器 2. 备注:含温度湿度传感器 4 个 功能: 集成传感器: 环境温度、湿度、气压、土壤温度传感器等 4 个要素传感器。 技术参数: 环境温度 测量范围 -50~+100℃ 相对湿度 测量范围 0~100%RH 二氧化碳 光照强度 土壤温度 测量范围 -50~+80℃ 土壤湿度 测量范围 0~100%	个	35		
12	010901002007	顶部放风系统 1. (包含放风电机 600 瓦 70 台、开关 70 个、2*1.5 电缆线 4200 米、dn20*1.5mm 圆管传动轴 8400 米、传动轴套 2800 个、放风绳 29400 米、抱箍支架 2800 个)	m²	109200.00		
13	010901002008	全自动温控箱 1. 全自动温控箱控制箱、220V12A3KW 以下使用, 箱子尺寸 250mm*300mm*150mm, 温控范围:180m, 功率: 220V100A, 含温控仪 rex c700, 接触器 c jx-1210, 2 个指示灯 1 个旋钮开关, 空开 DZ47S-25A, 探头型号 K 型 0-400, 引线 3m	台	35		
14	010901002009	前部放风系统 1. (电动卷膜器 100 瓦 70 套、2*1.5 电线 1050 米、开关 35 个、爬升器 70 个、卡膜箍 8400 个、dn20*1.5mm 圆管传动轴 8400 米)	m²	109200.00		
15	010901002010	轨道运输车 (每套) 1、GIF-1 轨道车 1 辆、双轨道、充电续航、前后挡位智能遥控 2、dn20*1.5mm 圆管轨道 240 米、轨道接插 20 套、固定地锚 40 个	套	35		
日光温室大棚(26m×100m×3 个) 货物采购清单						
		项目名称及项目特征描述				

16	010901002001	棉被 (1)外层 1000 克刀割布(撕拉:3000D), 120 克 PE 布 (2)夹层 5T 珍珠棉+1400 克真丝太空棉 (3)下层 500 克黄金无纺布+内层 500 克刀割布(撕拉:1500D) (4)包含棉被固定绳、阻燃、防水	m²	14085.00		
17	010901002002	山墙保温棉被 (1)材质:柔性复合保温被、阻燃、防水 (2)做法:外层 700 克 PVC 柔性材料+800 克真丝太空棉+500 克无纺布 (3)内层 500 克无纺布+5T 珍珠棉 (4)500 克黑色吸热放热毯。 (7)部位:两侧山墙	m²	993.00		
18	01B001	加强型五轴卷帘机 1. (减速机头)	台	6		
19	01B001	电机 1. 3 相电 1.5KW	台	6		
20	01B001	卷帘杆 1. 三角梁支臂, 油田杆	m	744.00		
21	01B001	水肥一体机系统 1. 智能水肥一体化交互控制, 。离心过滤器 . 200L 搅拌桶一个电磁阀 2 个 设备功能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使用需求待定	套	6		

22	010901002003	监控摄像设备 1. 温室用摄像头。功能：400 万像素，全新智能编码技术。1 图像传感器：1/2.5 " progressive scan CMOS； 2、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 @ (F1.6, AGC ON)； 黑白： 0.001Lux @(F1.6, AGC ON) ； 0 Lux with IR； 3、视频压缩：H.265/H.264/MJPEG； 4、音频压缩： G.711alaw/G.711ulaw/G.722/G.726/MP2L2/PCM； 5、红外照射距离：150 米； 6、白平衡：自动/手动/自动跟踪白平衡/室外/室内/日光灯白平衡/钠灯白平衡； 7、信噪比：大于 52dB； 8、数字变倍：16 倍； 9、焦距：4.8-110mm, 23 倍光学变倍； 10、水平视角：59.5-2.9 度(广角-望远)； 11、光圈数：F1.6-F3.5；	套	3		
23	010901002004	监控摄像设备 1. 温室用摄像头。功能：溯源摄像头:800 万(4k)超清全彩摄像头。采用全新智能编码技术。光学+数字变焦技术：108 倍变焦，1000 米视距； 2. 白平衡：自动/手动/自动跟踪白平衡/室外/室内/日光灯白平衡/钠灯白平衡； 3. 支持功能：设备异常检测：网线断、IP 地址冲突、存储器满、存储器错、非法访问； 4，水平及垂直范围：水平 360° ；溯源系统：通过溯源摄像头的实时监控信息实现安防预警和生长环境的实时监控，在系统中配置监控预设点、聚焦、抓拍规则，形成作物实时场景的图片数据库，结合物联网数据采集数据库，系统生成的二维码可作为农产品的身份证，实现手机扫码查看农产品溯源的详情信息。系统同时支持种	套	3		

		植户可以随时查看监控点视频及环境数据实时数据及生长过程全程的历史数据。				
24	030404017001	配电箱 1. 配电箱（500mm*600mm*180mm） 含:DZ20L-160\4300100A, 1 个; DZ47-603PD60 额定电流 60A 极数 3P 漏电保护空气开关, 1 个; DZ47SLE-2P32 漏电断路器, 额定电流 32A, 2 个	台	3		
25	010901002005	物联网数据传输柜 1、物联网数据传输柜 LDWL-890Au 2、功能：物联网传输控制柜、采用工业级处理芯片，支持无线数据采集与传输，自有平台显示，同时支持对接第三方平台二次开发。 3、支持历史数据存储。 4、传感器：环境温度、湿度、风速、风向、气压、土壤温度、土壤湿度传感器、土壤盐分，雨量传感器、光照轻度传感器、二氧化碳浓度传感器等 10 种气象要素传感器。 5、技术参数：环境温度 测量范围 -50~+100℃ 相对湿度 测量范围 0~100%RH 风 向 测量范围 0~360° 风 速 测量范围 0~70m/s 雨 量 测量范围 ≦4mm/min 大气压力 测量范围 10~1100hPa 土壤温度 测量范围 -50~+80℃ 土壤湿度 测量范围 0~100% 6、使用 2G/3G/4G/5G 向下兼容物联网卡进行数据传输。 7、尺寸 300mm*400mm*180mm	套	3		

26	010901002006	集成传感器 1. 名称:集成传感器 2. 备注:含温度湿度传感器 4 个 功能: 集成传感器: 环境温度、湿度、气压、土壤温度传感器等 4 个要素传感器。 技术参数: 环境温度 测量范围 -50~+100℃ 相对湿度 测量范围 0~100%RH 二氧化碳 光照强度 土壤温度 测量范围 -50~+80℃ 土壤湿度 测量范围 0~100%	个	3		
27	010901002007	顶部放风系统 1. (包含放风电机 600 瓦 6 台、开关 6 个、2*1.5 电缆线 312 米、dn20*1.5mm 圆管传动轴 600 米、传动轴套 150 个、放风绳 2100 米、抱箍支架 150 个)	m²	7800.00		
28	010901002008	全自动温控箱 1. 全自动温控箱控制箱、220V12A3KW 以下使用, 箱子尺寸 250mm*300mm*150mm, 温控范围: 180m, 功率: 220V100A, 含温控仪 rex c700, 接触器 c jx-1210, 2 个指示灯 1 个旋钮开关, 空开 DZ47S-25A, 探头型号 K 型 0-400, 引线 3m	台	3		
29	010901002009	前部放风系统 1. (电动卷膜器 100 瓦 6 套、2*1.5 电线 90 米、开关 3 个、爬升器 6 个、卡膜箍 600 个、dn20*1.5mm 圆管传动轴 600 米)	m²	7800.00		
30	010901002010	轨道运输车 (每套) 1、GIF-1 轨道车 1 辆、双轨道、充电续航、前后挡位智能遥控 2、dn20*1.5mm 圆管轨道 200 米、轨道接插 17 套、固定地锚 34 个	套	3		
日光温室大棚(26m×70m×4 个) 货物采购清单						
		项目名称及项目特征描述				

31	010901002001	棉被 (1)外层 1000 克刀割布(撕拉:3000D), 120 克 PE 布 (2)夹层 5T 珍珠棉+1400 克真丝太空棉 (3)下层 500 克黄金无纺布+内层 500 克刀割布(撕拉:1500D) (4)包含棉被固定绳、阻燃、防水	m²	13148.00		
32	010901002002	山墙保温棉被 (1)材质:柔性复合保温被、阻燃、防水 (2)做法:外层 700 克 PVC 柔 (3)性材料+800 克真丝太空 (4)棉+500 克无纺布 (5)内层 500 克无纺布+5T 珍珠棉 (6)500 克黑色吸热放热毯。 (7)部位:两侧山墙	m²	1324.00		
33	01B001	加强型五轴卷帘机 1. (减速机头)	台	8		
34	01B001	电机 1. 3 相电 1.5KW	台	8		
35	01B001	卷帘杆 1. 三角梁支臂, 油田杆	m	728.00		
36	01B001	水肥一体机系统 1. 智能水肥一体化交互控制, 。离心过滤器 . 200L 搅拌桶一个电磁阀 2 个 设备功能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使用需求待定	套	8		
37	010901002003	监控摄像设备 1. 温室用摄像头。功能: 400 万像素, 全新智能编码技术。1 图像传感器: 1/2.5 " progressive scan CMOS; 2、最低照度: 彩色: 0.005Lux @ (F1.6, AGC ON); 黑白: 0.001Lux @ (F1.6, AGC ON) ; 0 Lux with IR; 3、视频压缩: H. 265/H. 264/MJPEG; 4、音频压缩: G. 711alaw/G. 711ulaw/G. 722/G. 726/MP2L2/PCM; 5、红外照射距离: 150 米;	套	4		

		6、白平衡：自动/手动/自动跟踪白平衡/室外/室内/日光灯白平衡/钠灯白平衡； 7、信噪比：大于 52dB； 8、数字变倍：16 倍； 9、焦距：4.8-110mm，23 倍光学变倍； 10、水平视角：59.5-2.9 度(广角-望远)； 11、光圈数：F1.6-F3.5；				
38	010901002004	监控摄像设备 1. 温室用摄像头。功能：溯源摄像头:800 万(4k)超清全彩摄像头。采用全新智能编码技术。光学+数字变焦技术：108 倍变焦，1000 米视距； 2. 白平衡：自动/手动/自动跟踪白平衡/室外/室内/日光灯白平衡/钠灯白平衡； 3. 支持功能：设备异常检测：网线断、IP 地址冲突、存储器满、存储器错、非法访问； 4. 水平及垂直范围：水平 360°；溯源系统：通过溯源摄像头的实时监控信息实现安防预警和生长环境的实时监控，在系统中配置监控预设点、聚焦、抓拍规则，形成作物实时场景的图片数据库，结合物联网数据采集数据库，系统生成的二维码可作为农产品的身份证，实现手机扫码查看农产品溯源的详情信息。系统同时支持种植户可以随时查看监控点视频及环境数据实时数据及生长过程全程的历史数据。	套	4		
39	030404017001	配电箱 1. 配电箱（500mm*600mm*180mm）含:DZ20L-160\4300100A，1 个； DZ47-603PD60 额定电流 60A 极数 3P 漏电保护空气开关，1 个； DZ47SLE-2P32 漏电断路器, 额定电流 32A, 2 个	台	4		
40	010901002005	物联网数据传输柜 1、物联网数据传输柜 LDWL-890Au 2、功能：物联网传输控制柜、采用工	套	4		

		业级处理芯片，支持无线数据采集与传输，自有平台显示，同时支持对接第三方平台二次开发。 3、支持历史数据存储。 4、传感器：环境温度、湿度、风速、风向、气压、土壤温度、土壤湿度传感器、土壤盐分，雨量传感器、光照轻度传感器、二氧化碳浓度传感器等 10 种气象要素传感器。 5、技术参数：环境温度 测量范围 -50~+100℃ 相对湿度 测量范围 0~100%RH 风 向 测量范围 0~360° 风 速 测量范围 0~70m/s 雨 量 测量范围 ≤4mm/min 大气压力 测量范围 10~1100hPa 土壤温度 测量范围 -50~+80℃ 土壤湿度 测量范围 0~100% 6、使用 2G/3G/4G/5G 向下兼容物联网卡进行数据传输。 7、尺寸 300mm*400mm*180mm				
41	010901002006	集成传感器 1. 名称:集成传感器 2. 备注:含温度湿度传感器 4 个 功能：集成传感器：环境温度、湿度、气压、土壤温度传感器等 4 个要素传感器。 技术参数： 环境温度 测量范围 -50~+100℃ 相对湿度 测量范围 0~100%RH 二氧化碳 光照强度 土壤温度 测量范围 -50~+80℃ 土壤湿度 测量范围 0~100%	个	4		
42	010901002007	顶部放风系统 1.（包含放风电机 600 瓦 8 台、开关 8 个、2*1.5 电缆线 280 米、dn20*1.5mm 圆管传动轴 560 米、传动轴套 184 个、放风绳 1960 米、抱箍支架 184 个）	m²	7280.00		

43	010901002008	全自动温控箱 1. 全自动温控箱控制箱、220V12A3KW 以下使用, 箱子尺寸 250mm*300mm*150mm, 温控范围: 180m, 功率: 220V100A, 含温控仪 rex c700, 接触器 c jx-1210, 2 个指示灯 1 个旋钮开关, 空开 DZ47S-25A, 探头型号 K 型 0-400, 引线 3m	台	4		
44	010901002009	前部放风系统 1. (电动卷膜器 100 瓦 8 套、2*1.5 电线 120 米、开关 4 个、爬升器 8 个、卡膜箍 560 个、dn20*1.5mm 圆管传动轴 560 米)	m²	7280.00		
45	010901002010	轨道运输车 (每套) 1、GIF-1 轨道车 1 辆、双轨道、充电续航、前后挡位智能遥控 2、dn20*1.5mm 圆管轨道 140 米、轨道接插 11 套、固定地锚 22 个	套	4		
日光温室大棚(14m×112m×5 个) 货物采购清单						
		项目名称及项目特征描述				
46	010901002001	棉被 (1)外层 1000 克刀割布(撕拉:3000D), 120 克 PE 布 (2)夹层 5T 珍珠棉+1400 克真丝太空棉 (3)下层 500 克黄金无纺布+内层 500 克刀割布(撕拉:1500D) (4)包含棉被固定绳、阻燃、防水	m²	11475.00		
47	010901002002	后墙体及山墙保温棉被 (1)材质:柔性复合保温被、阻燃、防水 (2)做法:外层 700 克 PVC 柔性材料+800 克真丝太空棉+500 克无纺布 (3)性材料+800 克真丝太空棉+500 克无纺布 (4)棉+500 克无纺布 (5)内层 500 克无纺布+5T 珍珠棉 (6)500 克黑色吸热放热毯。 (7)部位:后墙和两侧山墙	m²	4880.00		

48	010901002003	管理用房保温材料 1. 材质: 柔性复合保温被 2. 做法: 外层 700 克 PVC 柔性材料+500 克黑色无纺布 4. 部位: 棚头、房内地面硬化(地面硬化工程量不包含在本报价中)	m²	195.00		
49	01B001	加强型五轴卷帘机 1. (减速机头)	台	5		
50	01B001	电机 1. 3 相电 1.5KW	台	5		
51	01B001	卷帘杆 1. 三角梁支臂, 油田杆	m	670.00		
52	01B001	水肥一体机系统 1. 智能水肥一体化交互控制, 无线遥控器控制。离心过滤器 110 型 0.75kw 搅拌机一台 200L 搅拌桶一个电磁阀 2 个设备功能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使用需求待定	套	5		
53	010901002004	监控摄像设备 1. 温室用摄像头。功能: 400 万像素, 全新智能编码技术。1 图像传感器: 1/2.5 " progressive scan CMOS; 2、最低照度: 彩色: 0.005Lux @ (F1.6, AGC ON); 黑白: 0.001Lux @ (F1.6, AGC ON) ; 0 Lux with IR; 3、视频压缩: H.265/H.264/MJPEG; 4、音频压缩: G.711alaw/G.711ulaw/G.722/G.726/MP2L2/PCM; 5、红外照射距离: 150 米; 6、白平衡: 自动/手动/自动跟踪白平衡/室外/室内/日光灯白平衡/钠灯白平衡; 7、信噪比: 大于 52dB; 8、数字变倍: 16 倍; 9、焦距: 4.8-110mm, 23 倍光学变倍; 10、水平视角: 59.5-2.9 度(广角-望远); 11、光圈数: F1.6-F3.5;	套	5		

54	010901002005	监控摄像设备 1. 温室用摄像头。功能：溯源摄像头:800 万 (4k) 超清全彩摄像头。采用全新智能编码技术。光学+数字变焦技术：108 倍变焦，1000 米视距； 2. 白平衡：自动/手动/自动跟踪白平衡/室外/室内/日光灯白平衡/钠灯白平衡； 3. 支持功能：设备异常检测：网线断、IP 地址冲突、存储器满、存储器错、非法访问； 4. 水平及垂直范围：水平 360° ；溯源系统：通过溯源摄像头的实时监控信息实现安防预警和生长环境的实时监控，在系统中配置监控预设点、聚焦、抓拍规则，形成作物实时场景的图片数据库，结合物联网数据采集数据库，系统生成的二维码可作为农产品的身份证，实现手机扫码查看农产品溯源的详情信息。系统同时支持种植户可以随时查看监控点视频及环境数据实时数据及生长过程全程的历史数据。	套	5		
55	030404017001	配电箱 1. 配电箱（500mm*600mm*180mm）含:DZ20L-160\4300100A, 1 个；DZ47-603PD60 额定电流 60A 极数 3P 漏电保护空气开关, 1 个；DZ47SLE-2P32 漏电断路器, 额定电流 32A, 2 个	台	5		
56	010901002006	物联网数据传输柜 1. 物联网数据传输柜 LDWL-890Au, 2、功能：物联网传输控制柜、采用工业级处理芯片，支持无线数据采集与传输，自有平台显示，同时支持对接第三方平台二次开发。 3、支持历史数据存储。 4、传感器：环境温度、湿度、风速、风向、气压、土壤温度、土壤湿度传感器、土壤盐分，雨量传感器、光照轻度传感器、二氧化碳浓度传感器等 10 种气象要素传感器。	套	5		

		5、技术参数：环境温度 测量范围 -50~+100℃ 相对湿度 测量范围 0~100%RH 风 向 测量范围 0~360° 风 速 测量范围 0~70m/s 雨 量 测量范围 ≤4mm/min 大气压力 测量范围 10~1100hPa 土壤温度 测量范围 -50~+80℃ 土壤湿度 测量范围 0~100% 6、使用 2G/3G/4G/5G 向下兼容物联网卡进行数据传输。 7、尺寸 300mm*400mm*180mm				
57	010901002007	集成传感器 1. 名称:集成传感器 2. 备注:含温度湿度传感器 4 个 功能: 集成传感器: 环境温度、湿度、气压、土壤温度传感器等 4 个要素传感器。 技术参数: 环境温度 测量范围 -50~+100℃ 相对湿度 测量范围 0~100%RH 二氧化碳 光照强度 土壤温度 测量范围 -50~+80℃ 土壤湿度 测量范围 0~100%	个	5		
58	010901002008	顶部放风系统 1. (包含放风电机 600 瓦 5 台、开关 5 个、2*1.5 电缆线 300 米、dn20*1.5mm 圆管传动轴 560 米、传动轴套 280 个、放风绳 2240 米、支架 280 个)	m²	7840.00		
59	010901002009	全自动温控箱 1. 全自动温控箱控制箱、220V12A3KW 以下使用, 箱子尺寸 250mm*300mm*150mm, 温控范围: 180m, 功率: 220V100A, 含温控仪 rex c700, 接触器 c jx-1210, 2 个指示灯 1 个旋钮开关, 空开 DZ47S-25A, 探头型号 K 型 0-400, 引线 3m。	台	5		
60	010901002010	前部放风系统 1. (电动卷膜器 100 瓦 5 套、2*1.5 电线 80 米、开关 5 个、爬升器 5 个、卡膜箍 550 个、dn20*1.5mm 圆管传动	m²	7840.00		

		轴 560 米)				
61	010901002011	轨道运输车 1、GIF-1 轨道车 1 辆、双轨道、充电 续航、前后挡位智能遥控 2、dn20*1.5mm 圆管轨道 112 米、轨 道接插 19 套、固定地锚 38 个	套	5		
		采购总预算（元）				26273182.14
		二、商务要求（本项所有商务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				
		1、▲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 2、▲质保期：经验收小组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维修后货物的质保期从维修完毕并重新经验收小组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售后服务要求： (1) 免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免费提供完善的设备使用、操作培训，设备到现场时即上门安装设备，同时现场进行操作培训及维护保养培训工作；为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培训人数不少于 3 人，投标时提供服务方案； (2)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要求：1 年； (3) 提供终身维修、保养服务； (4) 接故障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维修工程师 4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在 24 小时内排除。 (5) 投标产品必须是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产品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具备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相关部件及服务须满足本项目需求中各项要求。所有产品要求的技术参数和配置均按国家标准及生产厂家出厂标准配置。 5、▲其他要求： (1) 投标报价为招标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 1) 货物的价格：包括货物费、安装费、验收费、检测费； 2) 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3) 运输、装卸、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费；				

	4) 施工配合费、必要的保险费和各项税金（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及其它与本项目有关的未列明的一切费用。 (2) 项目实施期间，中标人的员工如出现人员人身、财产安全事故、损失等由中标人全部负责，招标人不负任何责任。 (3)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向招标人提供完整合格付款申请，经审核后招标人向财政部门申请，待财政部门同意支付后，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30%； 2. 收到预付款后乙方开始备货，货物运输到达招标人指定地点并出具货物合格证及其他必要材料，经点货签收后，中标人根据实际到货量向招标人提供完整合格付款申请，经审核后招标人向财政部门申请，待财政部门同意支付后，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到货设备总价款的 80%，支付价款不能超过合同价款的 80%。 3. 设备安装完成，经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向招标人提供完整合格付款申请，经审核后招标人向财政部门申请，待财政部门同意支付后，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备注：付款的前提是收到中标人付款申请，且中标人在申请付款时应按招标人要求出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招标人付款时间可以顺延至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4) 投标人须根据本项目情况投入相关人员，以确保项目得以顺利安成。拟投入人员至少包含项目负责人 1 名。 6、▲验收标准：在项目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并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条款进行处罚，由此造成的项目延误等所有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 7、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	---

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A02052305 空调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量≤ 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
				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制冷量≤ 14000W)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 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 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	人	$300 \leq \times < 1000$	$20 \leq \times < 300$	$\times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	人	$20 \leq \times < 200$	$5 \leq \times < 20$	$\times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	人	$50 \leq \times < 300$	$10 \leq \times < 50$	$\times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	人	$300 \leq \times < 1000$	$20 \leq \times < 300$	$\times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	人	$100 \leq \times < 200$	$20 \leq \times < 100$	$\times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	人	$300 \leq \times < 1000$	$20 \leq \times < 300$	$\times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	人	$100 \leq \times < 300$	$10 \leq \times < 100$	$\times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	人	$100 \leq \times < 300$	$10 \leq \times < 100$	$\times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	人	$100 \leq \times < 2000$	$10 \leq \times < 100$	$\times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	人	$100 \leq \times < 300$	$10 \leq \times < 100$	$\times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times < 1000$	$\times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	人	$300 \leq \times < 1000$	$100 \leq \times < 300$	$\times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	人	$100 \leq \times < 300$	$10 \leq \times < 100$	$\times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	人	$100 \leq \times < 300$	$10 \leq \times < 100$	$\times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项目内容	编列内容
6.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是/ ☒ 否。
6.2	联合体投标要求	无
7.2	是否允许转包/分包	☐ 允许/ ☒ 不允许。 转包/分包内容：_____“/”_____。 转包/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_____。
11.4	媒体发布渠道	与本项目相关的政府采购业务澄清、更正及与之相关的事项将在采购公告中“六、其他补充事宜”中网上查询地址上发布。
11.6	是否组织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_____“/”_____, 逾期后果自负。 会议地点：_____“/”_____。
13.1	报价文件组成	1、投标函；（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开标一览表；（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3、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以上材料未附格式的，由投标人自行拟定。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1、 （1）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时提供）或者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原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授权代理人身份证等材料的复印件（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时提供）（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3、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4、投标资格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文件组成	1、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6、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如有请提供） 7、业绩（如有）； 8、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9、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业绩证明材料必须是原件扫描件，复印件扫描无效，同时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的业绩证明材料真实性承诺函，否则业绩证明材料按无效材料处理） 2. 投标资格声明必须在规定签章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在规定签章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文件组成	1、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项目实施方案：【各种项目服务方案】；（项目前期准备、项目实施计划（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后附）、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内容和措施）根据评标办法的评分项自行编制，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3、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如有请提供）

		4、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如采购需求中有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必须按“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关于节能产品条款的要求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属于优先采购的产品的，可按“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认证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6、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如有请提供）； 7、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6.2	投标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 1. 货物的价格：包括货物费、安装费、验收费、检测费； 2. 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3. 运输、装卸、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费； 4. 施工配合费、必要的保险费和各项税金（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及其它与本项目有关的未列明的一切费用。
17.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
18	投标保证金金额	具体详见招标公告内容
19.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 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分别生产电子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按顺序合并生成电子文件。
20	备份投标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备份投标文件。
21.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人递交投标样品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____/____ 地点：____/____
23	开标时间、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5.3(2)	投标人信用查询渠道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	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	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作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作为附件上传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6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7</u> 人，其中采购人 <u>2</u> 人，专家 <u>5</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专家库随机抽取。
29.1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价法
29.2	允许负偏离项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0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带“▲”的负偏离的参数为0项，不带“▲”的负偏离的参数为4项。
30.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是
31	履约保证金金额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8.2.1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贺州市宏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0774-7888390 通讯地址：贺州市富川瑶族自治县瑞光路野鸭塘路口（小黄摩托精修旁）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	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 <u>9</u> 时 <u>00</u> 分到 <u>12</u> 时 <u>00</u> 分， <u>15</u> 时 <u>00</u> 分到 <u>18</u> 时 <u>00</u> 分
38.3.1	投诉受理方式	1、受理方式：纸质方式受理，投诉书正、副本（经过质疑的事项才可投诉）。

		2、邮寄地址：富川瑶族自治县财源路 1 号 名称：富川瑶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管理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0774-7882324
40	招标代理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采购人支付。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货物费。
	招标代理费收取标准	本项目委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 1980 号）的规定，收费标准以中标价为计算基数，按货物类差额定率累进法计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41.1	解释	解释权：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法律责任： 1. 本招标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 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电子开评标规程执行项目采购活动，代理机构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项目管理”——“招标文件管理”内开评标规则设置作为本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截标之后不可更改，因代理机构开评标规则设置错误导致采购活动无法开展下去的情况，由代理机构负责解释并承担其后果。
41.2	其他释义	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含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

		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3、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文件规定签署处签名【含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电子印章】的行为，私章、印鉴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签字。 4、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5、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 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	---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货物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4. 投标委托

/。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投标人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可以是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的生产厂家所拥有。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编制标书硬件设备 CPU 编号、硬盘编号、网卡地址一致的情况。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或纸质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纸质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公开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及平台短信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也应在截标前 3 日发出。

11.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根据本章第 11.1 项的规定对公开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公开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澄清或修改公告为准。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12.1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2.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不得仅将招标文件内容简单复制粘贴作为投标响应，还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定制采购项目不适用本条款）。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 （1）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要求见本节 19. 投标文件编制。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文件分为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其中：商务文件与技术文件合并编辑成一个电子文档）。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

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格式编制的、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投标无效；**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在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 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及公章一致，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名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否则其投标无效。**

19.6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货物内容及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19.7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异常情况见“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中“四、24.2 开标程序。

20. 备份投标文件

详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标记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1.3 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中“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见公告附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2.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投标人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电子版投标文件由代理机构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开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 开标程序

24.1 开标形式：

（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选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选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2）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2 开标程序：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开标后 5 分钟投标人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投标人。通知后，投标文件仍未按时解密，或者投标人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投标人进行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投标人报价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通过邮件形式在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发送各投标人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法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线上审查。

25.2 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25.3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1 点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审查专家可直接在线查询）

（2）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5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并由采购代理机构作记录。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于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8.5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9.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人名称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则以报价最低者参与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则以评审得分最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报价相同的或者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人。

30.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投标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4 中标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规定处理。

3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六十三条，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31. 结果公告

31.1 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授权的评标委员会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企业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32.1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2.2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

标人的除外)。

35. 履约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签订合同

36.1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线上签订电子合同。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最长不能超过 30 日）。

36.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投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投标人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4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投标人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5 采购人或中标投标人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6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投标人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7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货物的，在不改变原合同条款且已报财政部门批准落实资金的前提下，可从原中标投标人处添购，所签订的补充添置合同的采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以下媒体上发布 广西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uangxi.gov.cn/>) 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询问

38.1.1 投标人在开标前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提出询问。

38.1.2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自受理询问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1.3 询问事项可能影响中标、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8.2 质疑

38.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有效期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该项目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1）潜在投标人依法获取公开招标文件后，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公开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委托代理协议无特殊约定的，对公开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含资格要求、采购预算和评分办法）的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对公开招标文件中的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2）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3）投标人认为中标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中标或者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38.2.2 投标人质疑实行实名制，其质疑应当有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

38.2.3 质疑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2.4 质疑投标人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质疑投标人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可之一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招标文件质疑）；

（2）质疑函内容符合本章第38.2.5项的规定；

（3）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4）属于所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采购活动；

（5）同一质疑事项未经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处理；

（6）投标人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在质疑有效期内一次性提出；

（7）投标人提交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以合法手段取得；

（8）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2.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列明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理由）；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2.6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及其他有关投标人。对不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答复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对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对质疑事项作出答复

38.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投标人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投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投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3 投诉

38.3.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做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富川瑶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投诉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对应的中文译本）（投诉书格式后附）：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4) 事实依据；

(5) 法律依据；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7) 附件材料：营业执照副本内页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清晰反映企业法人经营范围；近期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在职职工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

38.3.3 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3.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 (2)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3) 投诉书内容符合本章第 38.3.2 项的规定；
- (4)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5) 属于富川瑶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管辖；
- (6)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富川瑶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处理；
- (7) 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3.5 富川瑶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被投诉人及其他与投诉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并将投诉结果在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angxi.gov.cn/>）发布。

38.3.6 富川瑶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暂停采购活动。

八、验收

39. 验收

39.1 采购人组织对投标人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投标人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9.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9.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9.4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投标人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投标人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九、其他事项

40.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金额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服务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15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times$ 1.5 % = 1.5 万元

(150 - 100) 万元 $\times$ 0.8% = 0.4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0.4 = 1.9 (万元)

4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1.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

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节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的评标方法。评标委员会将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和货物方案、投标人的企业实力及资质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由各评委独立记名打分。经统计，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第二节 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包括分项预算）的；
- （4）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5）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 （6）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 条第（2）项情形的；
- （7）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

的文件资料的；

(4) 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时间（交货时间、货物完成时间或者货物期等）、质保期、售后服务等招标文件中标“▲”的商务条款发生负偏离的；

(5) 商务条款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0)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内容、技术要求、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需求发生负偏离的；

(2)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4) 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 澄清补正、说明或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单位公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1）评审委员会成员要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所载明的评审方法、标准进行评审。对投标人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5.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5.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

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 评审复核

6.1 评标报告签署前，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复核意见要体现在评标报告中。

6.2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节 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

注：

1、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2、商务技术评审因素为客观评分项的，应在评分项目或评分标准中予以标注为“客观分”。对投标人的客观评分项目，各评标专家评分应当一致。

评标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初步评审	合格标准：缺少任何一项或有任何一项不合格者，其资格评审视为不合格	
资格评审标准	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时提供）或者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原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授权代理人身份证等材料的复印件（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时提供）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投标资格声明	投标资格声明函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投标人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请提供）
	其他要求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符合性评审标准	合格标准：缺少任何一项或有任何一项不合格者，其符合性评审视为不合格	

		投标人名称	与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一致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函签字盖章	指定位置加盖投标人单位电子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详细评审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只有通过了符合性评审，才能进入详细评审程序。	
1	价格分 (30分)	投标报价 (满分30分)	1. 价格分.....30分 (1) 评标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2) 按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相关职能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其所投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投标价格给予10%的扣除。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投标人被评定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小型和微型企业且其所投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投标

			价给予 4%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4%）； （6）除上述情况外，评标价=投标报价； （7）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 30 分 （8）低价说明 根据财政部公布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技术分 （满分 55 分）	（1）技术性能分 （满 5 分） （客观分）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5 分，参数及功能负偏离一项扣 1 分，最多扣完本项分值。 注：1. 设备基本性能分为 0 分时，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作无效投标处理。 2. 如投标产品关键性或重要参数出现严重负偏离，已经实质性影响到产品的正常使用时，则按实质性不响应处理，其投标将被否决。
		（2）整体实施方案 （满分 10 分）	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整体实施方案按以下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打分。 一档（1 分）：对项目需求理解肤浅，简单复述采购需求，方案缺乏针对性，方案简单笼统，详细性不足，完整性差、可行性不足。 二档（4 分）：对项目理解基本正确，能从项目实际编制整体实施方案，方案相对完整，有一定的针对性和可行性，方案中包括项目供货、安装工作计划、质量安全保障措施有所考虑，方案准确性、针对性、切合性一般，方案基本可行，有基本实施进度计划表并提供与时间及流程计划相匹配的项目实施进度横道图。项目实施人员配备基本合理，有后备及售后人员，安装及服务质量和安全保

			证措施一般。 三档（7分）：在完全满足二档标准条件的基础上，对项目理解准确深入，针对项目的实际情况和实施条件及要求编制整体实施方案。方案详细具体、周到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强，有安装设备及检测设备列表，有详细的计划及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项目整体实施流程严密科学、清晰直观；提供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表及与之相匹配的有具体工作内容与时间安排的项目实施关键节点流程彩图及项目实施进度横道图。并有明确的服务质量与安全保障措施及承诺；企业质量、安全、社会、教育责任认知较全面，方案准确性、针对性、切合性良好。 四档（10分）：在完全满足三档标准条件的基础上，对项目理解准确深入，针对项目的实际情况和实施条件及要求编制整体实施方案。方案详细具体、周到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强，提供应急保障措施与条件，项目整体实施流程完整全面、科学严密、清晰直观；有明确的质量与安全保障措施及承诺；企业质量、安全、社会、教育责任认知较全面，有具体的落实方案与落实承诺，方案准确性、针对性、切合性良好；有项目实施人员框架图，整体评价为优秀。 注：未进入整体实施方案一档的本项得 0 分。
		(3) 安装与人员配备方案 (满分 10 分)	由评标委员会集体从投标人提供安装方案进行横向比较确定 具体要求：根据项目实际安装内容配备人员编制具体安装实施方案方案，各主要施工工序应有详细周密的人员配备方案，有各工种人员配备方案，人员投入合理，满足施工需要。 一档（1分）：各主要施工工序有人员配备方案，人员投入基本合理，但安装方案相对详细性不足、针对性不强，周密性、完整性、可行性一般，基本满足施工需要。 二档（4分）：各主要施工工序有人员配备方案，有各工种人员配备方案，人员投入基本合理，安装方案详细、主要设备安装方案不够全面详细，工艺流程描述简单笼统，有重难点分析，但深入与准确程度一般，有一定的针对性，方案较周密、比较完整性，基

		本满足需求； 三档（7分）：能根据采购文件资料编制安装方案，安装方案比较详细、包含本项目主要设备的具体安装方案，工艺流程清晰，重难点分析深入措施得当，针对性较强，方案较周密无明显漏洞，方案完整无明显缺失、可行性较高，各主要施工工序有人员配备方案，有各工种人员配备方案及后备人员，投入人员种类及数量基本符合项目实际实施需要，人员投入计划与项目实施实际需要基本相符，人员投入合理，有专门的劳动争议处理机构和人员，有较详细的劳动争议处理方案及劳务纠纷防范措施。有劳动争议处理承诺，承诺按时发放工资，劳动安排计划人员配备方案可以较好的满足施工需要。 四档（10分）：在完全满足三档的标准基础上，能根据采购文件资料有针对性的提供详细具体有针对性的安装方案，安装方案详细具体、直观，工艺方法描述清晰、直观具体图文图文并茂，详细、针对性强，主要设备安装方案具体详细，工艺流程方法具体明确，周密无漏洞，方案完整，重点难点分析较为深入准确有相应解决方案，方案可行性较高，资源投入充足各主要施工工序有详细周密的人员配备方案，有各工种人员配备方案及后备人员，人员投入种类及数量符合项目实际实施需要，人员投入计划与项目实施实际需要相符，计划合理，有专门的劳动争议处理机构和人员，有较详细的劳动争议处理方案及劳务纠纷防范措施。有劳动争议处理承诺，承诺按时发放工资并为项目人员依法购买社保，劳动安排计划满足施工需要。 注：未提供人员配备方案或未达到最低档次标准的，得0分。	
		(4) 安全与质量保证方案 (满分 10分)	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全与质量保证方案按以下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打分。 基本要求：有专门的安全与质量技术管理机构与人员，有质量教育与培训、设备配件进场验收、质量检查、质量验收、技术交底、质量信息管理、材料与设备质量溯源管理、质量例会、质量事故报

		告和调查处理、质量信息化管理、质量事故责任追究制度、安全教育、安全生产考核、安全事故报告与调查、事故责任追究、消防安全、安全生产经费管理等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安全与质量技术措施针对性强，符合实际且满足有关技术标准要求。 一档（1分）：提供简单的服务安全与质量承诺，服务承诺内容基本符合采购文件采购需求。 二档（4分）：有专门的服务安全与质量管理机构及人员，提供基本的服务安全与质量承诺书，服务承诺内容符合项目要求，有服务安全与质量满足本项目要求的承诺书同时提供项目质量控制流程图，质量控制方案基本满足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三档（7分）：在完全满足二档的要求与标准的基础上，有专门的安全与质量技术管理机构与人员，提供安全与质量管理机构框架图，有基本要求中的全部规章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企业安全与质量责任理解表述清晰明确承诺落实和履行企业安全与质量责任。有质量保证流程设计及质量控制流程彩图，提供安全事故责任追究方案与流程并提供匹配的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彩色流程图，并提供质量责任追究方案与流程同时提供相匹配的质量责任追究流程彩图，提供质量与安全事故赔付承诺书。供应商建立有产品溯源系统，提供产品溯源流程图和包含有竞标人企业信息、产品制造商信息、仓储信息及产品去向的溯源系统运行界面截图两幅及以上，方案能保证项目安全与质量，承诺产品及安装调试安全与质量符合本项目相关规定。 四档（10分）：在完全满足三档的要求与标准的基础上，有专门的安全与质量技术管理机构与人员，提供安全与质量管理机构框架图，有基本要求中的全部规章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企业安全与质量责任理解表述清晰明确承诺落实和履行企业安全与质量责任。项目质量技术保证措施和手段科学合理，自控体系完整，有质量保证流程设计及质量控制流程彩图及安全与质量责任追究方案及安全与质量责任追究流程彩图，供应商建立有产品溯源系统，提
--	--	---

			供产品溯源流程图、拓扑图和包含有竞标人企业信息、产品制造商信息、仓储信息及产品去向的溯源系统运行界面截图三幅及以上，方案有安全与质量责任赔付承诺书并承诺项目实施安全与质量符合本项目相关规定。 注：未进入质量保证方案一档的本项得 0 分。
		(5) 项目实施进度保障方案 (满分 10 分)	具体要求：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一档（1 分）：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措施但措施一般。无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无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不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二档（4 分）：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措施但措施一般。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无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横道图或网络图，不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三档（7 分）：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措施但措施合理。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和赶工计划。项目总体进度计划表和与之相匹配的主要工序实施时间结点计划彩图和施工进度计划横道图或网络图且各项计划图表编制符合逻辑与项目实际，工序与进度安排合理，基本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四档（10 分）：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和赶工计划。有项目总体进度计划表和与之相匹配的主要工序实施时间结点计划彩图和施工进度计划横道图或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工序与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注:未提供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或未达到最低档次标准的,得0分。
		(6) 增值服务方案 (满分 10 分)	一档(1分) 投标人或其所投主要产品((屋面拱杆)制造商在产品安全防护方面具有较强的升级能力,采购人如有后期升级需要投标人可提供倾斜检测与预防远程报警技术(报警触发阈值可无级调节)【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远程倾斜检测与预防报警技术”说明书、“远程倾斜检测与预防报警技术”工作原理图、“远程倾斜检测与预防报警技术”电路图,并承诺如若中标在签定合同时携带“远程倾斜检测与预防报警系统”实物供采购人核验,否则不予承认)】; 二档(4分): 投标人或其所投主要产品(屋面拱杆)制造商在产品安全防护方面具有较强的升级能力,采购人如有后期升级需要投标人可提供倾斜检测与预防远程报警技术(报警触发阈值可无级调节具备较好的防潮设计同时整个系统具备较强的免维护功能)【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远程倾斜检测与预防报警技术”说明书、“远程倾斜检测与预防报警技术”工作原理图、“远程倾斜检测与预防报警技术”电路图并承诺如若中标在签定合同时携带“远程倾斜检测与预防报警系统”实物供采购人核验,否则不予承认】 三档(7): 投标人或其所投主要产品((屋面拱杆)制造商在产品安全防护方面具有较强的升级能力,采购人如有后期升级需要投标人可提供倾斜检测与预防远程报警技术(报警触发阈值可无级调节)【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远程倾斜检测与预防报警技术”说明书、“远程倾斜检测与预防报警技术”工作原理图、“远程倾斜检测与预防报警技术”电路图及实物彩色照片图片(包括至少两张整体照片图片、两张检测传感模块照片图片、两张响应模块照片图片),并承诺如若中标在签定合同时携带“远程倾斜检测与预防报警系统”实物供采购人核验,否则不予承认)】; 四档(10分): 投标人或其所投主要产品(屋面拱杆)制造商在产品安全防护方面具有较强的升级能力,采购人如有后期升级

			需要投标人可提供倾斜检测与预防远程报警技术（报警触发阈值可无级调节具备较好的防潮设计同时整个系统具备较强的免维护功能）【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远程倾斜检测与预防报警技术”说明书、“远程倾斜检测与预防报警技术”工作原理图、“远程倾斜检测与预防报警技术”电路图及实物彩色照片图片（包括至少三张整体照片图片、三张检测传感模块照片图片、三张响应模块照片图片）并承诺如若中标在签定合同时可以携带“远程倾斜检测与预防报警系统”实物供采购人核验，否则不予承认】 注：未进入售后服务方案及能力一档的本项得 0 分。
3	商务服务及业绩分（15 分）	（1）售后服务方案分（满分 7 分） 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按以下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打分。 一档（1 分）：售后服务方案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且细致、合理、可行，投标人提供有技术服务队伍且人数 3 人以上，耗材和备品备件配备合理。 二档（3 分）：满足一档的基础上，投标人提供有技术服务队伍且人数不少于 4 人以上，服务经验较丰富，供应商接到采购人电话通知 1 小时内响应、能确保 4 个小时内到达采购单位项目现场提供技术服务，提供售后服务彩色流程图。售后服务方案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等内容简略。 三档（5 分）：在完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投标人提供有技术服务队伍且人数不少于 5 人以上，并承诺提供 7×24 售后服务热线，有详细的售后服务流程并提供售后服务流程彩图，有具体的故障处理、上门维护、紧急维护、重要服务、电话维护、主动巡检等服务流程图，供应商接到采购人电话通知 0.5 小时内响应、能确保 2 个小时内到达采购单位项目现场提供技术服务。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应急预案、质量保障方案，耗材和备品备件配备充足，整体方案优于用户需求 四档（7 分）：满足三档的基础上，供应商接到采购人电话通知 15 分钟内响应、能确保 1 个小时内到达采购单位项目现场提供技术服务。	
		（2）质保期延长优惠（满分 5 分） 投标文件中针对本项目购置内容承诺的质保期每超过招标文件要求一年的加 2.5 分，满分 5 分。	

		(3) 业绩分 (满分 3 分)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完成的同类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满分 3 分。(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及合同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同类案例是指与购置标的同品类的产品案例)
总得分=1+2+3+4。			

第四节 中标人确定原则

(一) 综合评分法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确定中标人。总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2.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一条第二款规定，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正文” 30.2 规定推荐。

第五节 评标报告

(一) 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二) 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格式

政 府 采 购

_____（项目名称）_____合同

项目编号：

计划编号：

采购人（甲方）：

中标人（乙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目录

一、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页码)
二、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页码)
三、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页码)
四、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页码)
4.1 中标通知书	(页码)
4.2 招标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	(页码)
4.3 招标文件的更改通知（如有）	(页码)
4.4 投标函	(页码)
4.5 开标一览表	(页码)
4.6 投标服务技术偏离表	(页码)
4.7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页码)
4.8 中标投标人澄清函（如有请提供）	(页码)
4.9 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如有请提供）	(页码)

第一部分 合同书

年 月 日，____（采购人名称）____以____公开招标方式____对项目进行了招标。经____（相关评定主体名称）____评定，____（供应商名称）____为该项目中标人。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五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____（采购人名称）____（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中标人名称）____（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在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及“投标报价”（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招标文件。

1.2 标的物

1.2.1 标的物信息

1.2.1.1 名称：；

1.2.1.2 数量：；

1.2.1.3 质量：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元（大写：元人民币，含税）。

分项价格：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规格型号	品牌（如有）	制造商	原产地	数量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③=①×②	备注
1									
2									

..									
.									
	总 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 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标的物交付期限、地点、方式和货物期限

1.5.1 交付期限: _____;

1.5.2 交付地点: _____;

1.5.3 交付方式: _____;

1.5.4 货物及质保期限: 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标的物, 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标的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标的物价格的万分之五(根据项目实际填写, 一般为万分之五)计算, 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根据项目实际填写, 一般为 20%); 迟延超过【7】日的, 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 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乙方应退回全部已收取的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20% (根据项目实际填写, 一般为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6.2 除不可抗力外, 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且经过乙方书面提醒的, 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万分之五(根据项目实际填写, 一般为万分之五)计算, 最高限额为欠付金额的____%(根据项目实际填写, 一般为 20%);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 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 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 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 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 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 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 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 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乙方在质保期内未按承诺提供售后等货物的，每发生一次向甲方支付（根据项目实际填写）元的违约金。在质保期内，乙方在接到甲方报修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4小时达到现场维修，并在12小时内维修完毕，超过时间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维修，费用由乙方支付，乙方未遵守本条款的，除赔偿甲方损失外，另外支付 元/次的违约金。

1.6.5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7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1.7.2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加盖有效电子公章时生效。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标的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货物、货物和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信息化系统、信息化维保、物业货物、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标的物将要运至或者实施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标的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招标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标的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同时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全部已付款，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标的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标的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

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标的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标的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标的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及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3 乙方应确保项目技术人员的数量和水平与投标文件一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投标文件中注明的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或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2.8.4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其他系统不能正常运行或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

法律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赔偿金额为项目总价的 30%（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一般为 30%），不足部分，乙方仍然应当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交付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标的物的，那么需经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且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执行。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约定送达地址”为收件地址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个工作日（根据项目实际填写）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22 中小企业政策

2.22.1 本合同（☐是 ☐否）为可融资合同，关于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事项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

2.22.2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2.23 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_____份，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 _____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3.1 具有知识产权的标的物知识产权归属：

3.2 包装和装运专用条款（如果有）：

3.3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

3.4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本次项目合同总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元）。本项目采用以下勾选结算方式进行支付：

☐ 采用一次性支付方式，付款条件为：

☒ 采用分期付款方式，付款条件为：

1. 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向招标人提供完整合格付款申请，经审核后招标人向财政部门申请，待财政部门同意支付后，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30%；

2. 收到预付款后乙方开始备货，货物运输到达招标人指定地点并出具货物合格证及其他必要材料，经点货签收后，中标人根据实际到货量向招标人提供完整合格付款申请，经审核后招标人向财政部门申请，待财政部门同意支付后，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到货设备总价款的 80%，支付价款不能超过合同价款的 80%。

3. 设备安装完成，经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向招标人提供完整合格付款申请，经审核后招标人向财政部门申请，待财政部门同意支付后，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备注：付款的前提是收到中标人付款申请，且中标人在申请付款时应按招标人要求出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招标人付款时间可以顺延至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甲方无故逾期支付货物费用的，按照每逾期一日支付欠付货物费额度的万分之五（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万分之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上限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温馨提示：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 号）规定，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的采购人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比例的，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3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 50%；项目分年度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金额的 30%；

采购项目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 10%。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没有约定预付款的，经投标人申请采购人可支付预付款。对于未实行预付款的政府采购项目，鼓励采购人在合同中明确首付款支付比例。)

3.5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

乙方

3.5.1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3.5.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3.5.3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发起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3.5.4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

3.5.5 其他： /

3.6 项目验收：

3.6.1 甲方参照《政府采购投标人履约验收评价管理办法》（南财采[2019]217 号）规定组织对乙方履约的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乙方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6.2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出具验收报告并经验收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甲方根据验收报告形成验收意见并经甲方与乙方签字盖章生效。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6.3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投标人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3.6.4 验收产生的费用首次验收费用由甲方承担，如首次验收不合格，后续验收费用由

乙方支付。

3.6.5 验收内容及资料要求：

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技术指标或者货物要求确定验收指标和标准。未进行相应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3.6.6 验收内容

序号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1	交货产品数量	
2	交货产品的质量文件	
4	交货产品技术、性能指标	
5	售后服务 承诺	
6	其他工作	

（温馨提示：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规定，采购人应当在项目完成且收到投标人验收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开展履约验收；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项目，应在收到发票后3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投标人账户，不得以进行审计作为支付投标人款项的条件。加快采购资金支付进度，对于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项目，鼓励采购人一次性全额支付给投标人。采购人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延迟付款。）

3.6.7 验收资料要求

验收资料要求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1）招标文件；

（2）投标文件；

（3）采购合同；

（4）到货核验单（需采购核验人、复核人及乙方交货人三方签字盖章）、产品拍照图片、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原件、三包凭证、产品的检测报告、原厂质保承诺函等；

（5）其他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节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页码
2.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	页码
3.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页码
4.投标资格声明函.....	页码
5.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1. 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 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时提供)或者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原件),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授权代理人身份证等材料的复印件(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时提供)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地址: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4.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名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 1.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2.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投标资格声明函（格式）

投标资格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货物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货物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经查询，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说明：

1. 投标人应当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并附上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10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中任意一天。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署，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5.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第二节 报价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	(页码)
二、开标一览表	(页码)
三、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页码)
四、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页码)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授权(全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一、报价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二、资格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三、商务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四、技术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
提交货物成果时间_____，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相应的采购内容。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 21.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函，并承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7.2 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我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都是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的。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投标（包括资格条件和所投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投标人的行为。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0、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11、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2、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姓名：（签字/签章）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规格型号	品牌 (如有)	计量 单位	数量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_____ (小写：¥_____)								
验收标准：								
优惠及其它：								

注：

1、 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电子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具体货物内容”一栏中，填写具体货物，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投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货物要求等予以公示。

6、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三、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投标人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的规定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企业名称（（电子盖章）：

日 期：

说明：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公司可不填报。

附 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采购人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第三节 商务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目录

目录根据评标办法及采购需求自行编辑

一、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编制标书硬件设备 CPU 编号、硬盘编号、网卡地址一致的情况。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我方认定存在围标串标行为，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地 址：

姓 名：性 别：

年 龄：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附件：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名称]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我单位在职正式员工（姓名和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或联合体投标牵头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成员一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成员二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者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3.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4. 若为联合体投标须各方签字或盖章。

附件：

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1	1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2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	3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二	1	1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2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	3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1	1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2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	3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注：

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如果招标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投标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需求，投标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投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如该采购需求属于不能明确具体数值的，采购人应在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标注◆号，对标注◆号的采购需求不适用上述“投标无效”条款。

3.当投标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4.采购需求中带“▲”及“▲”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投标文件的商务需求”、“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四、售后服务方案分（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业绩（如有）

（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自行填写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六、投标人情况介绍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七、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第四节 技术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目录

目录根据评标办法及采购需求自行编辑

一、技术需求偏离表

请根据所投货物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采购清单及货物参数**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 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货物名称	货物参数	货物名称	所提供货物的内容	
1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 偏 离 或 无 偏 离)
2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 偏 离 或 无 偏 离)
...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 当投标文件的货物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采购需求中带“▲”及“▲”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货物参数”、“所提供货物的内容”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二、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评分办法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三、对本项目总体要求和理解(如有要求)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四、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五、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优先采购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的 产品认证证书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投标人对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第一节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二节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 址：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投标人：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名称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